

# 山林承包合同书 山林承包合同(通用8篇)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 山林承包合同书 山林承包合同实用篇一

乙方：

为引进资金，发展林业产业，经双方认真协商，甲方将本村所属的荒山、荒地发包给乙方经营管理，现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特订立本合同。

1、甲方村所属山林，具体四界至为：

东至：西至：

南至：北至：

总面积为亩(附地形图)

2、与林地生产经营配套生产生活的室外场地、道路、供水供电等设施。

1、\_\_\_\_\_年属承发包双方交接期及乙方承包筹备期，不计承包金。

2、\_\_\_\_\_年至\_\_\_\_\_年期间承包款为每年人民币元整。  
从\_\_\_\_\_年至\_\_\_\_\_年，每年的承包款为人民币元。

3、乙方应在每年\_\_\_\_月\_\_\_\_日前一次性付清当年承包款。

1、甲方必须按本合同的约定及时将本合同项下的承包标的交与乙方经营，并保证其合法有效性。

2、凡涉及乙方需要新建房屋、维修改造设施、增加用电能力等与承包经营有关事项时，甲方必须予以配合。

3、甲方必须保证乙方拥有完整有效的承包经营权，并承诺其村民将不会干扰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否则，甲方承担所有法律责任。

4、甲方应在其职责范围内帮助协调解决乙方生产经营中的困难。

5、甲方有权按合同的约定收取承包金。

1、乙方享有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和本合同规定的经营管理自主权。

2、乙方必须本着科学、负责的态度开展经营管理活动，严禁采取掠夺性方式进行生产。

3、乙方有权对经营土地的设施进行整理、改造。

4、乙方有权自定林业经营活动。

5、因生产经营需要而添路设施的，乙方可自行采购，所有权归乙方所有，承包期满或本合同解除后由乙方处路。

6、乙方拥有优先取水权。

7、承包经营范围内的生产生活设施由乙方负责管理使用，需要进行改造的，甲方应配合乙方办理相关手续。

8、乙方必须做到安全生产，事故责任自负。

9、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的规定支付承包金。

1、如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承包金的，则每逾期一天按未交部分的万分之二承担违约责任，如超过四十天仍未全部支付，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2、如因甲方的原因导致乙方无法开展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由乙方可提前解除本合同，同时，甲方应对乙方的所有投入予以赔偿，并支付乙方违约金元。

1、承包期内如遇不可抗力等自然灾害，甲方同意对承包金进行调整，具体标准由双方另行协商。

2、凡涉及承包范围内的产权事项，由甲方负责处理，但当其与乙方的利益冲突时，事先应征得乙方同意后方可实施。

3、本合同未尽事宜之处由双方另行协商，形成的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甲方的债权债务与乙方无关，但如因甲方债务的原因导致乙方利益受到损害(如种植面积和设施、房屋的减少)的，除按比例调整承包金及首先用承包金冲抵后，不足部分仍需对乙方赔偿。

5、为确保乙方完整的经营自主权，甲方不得随意处路(包括但不限于转让、出租、抵押等)土地使用权，在此，甲方同意将土地使用权证交与乙方保管，直至本合同终止。

6、在承包经营期内，乙方可以由亲属继承和向其他人转让经营权，转让后的经营活动符合本合同约定。

7、合同期满后，乙方有权优秀续签合同，但须提前三十天通

知甲方。

8、合同期满后，乙方有权优先续签合同，但须提前三十天通知甲方。

9、承包经营期满，甲方双方共同对林业进行估价，40%归甲方，60%归乙方。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1、因下列抗力致使不能实现本合同目的。

2、本合同第六条约定的情形。

3、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出现重大变化，致使乙方无法经营的。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山林承包合同书 山林承包合同实用篇二

一. 甲方于\_\_\_\_\_年\_\_\_月\_\_\_日 点开餐，乙方在甲方指定场地： 一幢仓库 ，承接甲方\_\_\_\_\_年底团年宴 。

1.6米，员工桌台面为

1.5米)

三. 若甲方更改酒席桌数应提前三天告知乙方，实际桌数以双方酒席负责人签字确认为结帐标准。

四. 酒席标准为，： 元x[]大写)： 。合计餐费： (大写)： 元，签订合同时请以现金方式交付定金： (大写)： ， 剩余部分于年\_\_\_月\_\_\_日内全额支付，(注：以上价格已含

餐饮税10%)。

五. 甲方酒水自备或乙方按进货略高价格供应，并按照实际用量核算，（附双方酒席现场负责人核数确认单结帐，同用餐尾款一并支付）。

六. 酒席具体细节如下要求：

2. 桌布：清洁消毒、无异味；

3. 餐具：消毒餐具。酒杯：主宾桌：玻璃杯、高脚杯；硬胶杯；员工为硬胶杯，宾席为玻璃杯、高脚杯。餐巾纸：每桌2包。主桌提供茶水。

4. 上菜速度：适中，不可太快或太慢，55—70分钟之内方可把菜上完。

七. 卫生防疫保障：

1. 食品须保持无毒、无害、无变质等各项指标均达到有关卫生标准；

## 山林承包合同书 山林承包合同实用篇三

乙方：

一、承包范围

二、承包期限

承包期限为年，月月日止。

三、承包金额及结算办法

三、甲方权利与义务

乙方在开发项目时，甲方必须提供有关资料、林业权证及四至证明，协助乙方办理证件。

#### 四、乙方权利与义务

在承包期内，乙方有自主经营权，在承包山林范围内建造房屋及其他设施，从事其他经营活动，甲方不得干涉。

#### 五、违约责任

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后，即生法律效力，不因甲方人员变更而变动。若任何一方无故违约，应赔偿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六、合同一式六份，一切未尽事宜，按相关法律处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 山林承包合同书 山林承包合同实用篇四

乙方：

一、甲方将位于 村民委员会(组)所有的， 以北、现以西与毗邻的荒山(林地)发包给乙方使用，其四至为：东至：现西边；南至：与 村荒山相隔的通往上山的道路；西至：这两座山顶东西分水岭一线；北至：从南侧数第二个山头与第三个山头之间的山谷中分线。

二、乙方承包后，承包使用期五十年不变，即从二〇〇 年 月 日起至二〇五 年 月 日终止。

四、乙方承包荒滩荒山后应积极治理，在荒山上植树、种草或搞多种经营；经有关部门批准可以从事非农业生产，利用承包范围内的林木、粘土、沙石等矿产资源或建造固定设施。

五、乙方对所承包的荒滩荒山有独立的经营管理权，但不得转包。

六、甲方要尊重乙方所承包荒滩荒山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保护其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荒山的开发治理成果全部归乙方所有。

七、乙方在所承包的荒滩荒山在合同履行期内除乙方交纳承包款外，乙方不负责其他任何名目的费用。

八、乙方将荒滩荒山承包后，甲方有权监督、检查、督促其治理和合理利用荒滩荒山资源，发现问题及时书面通知乙方。

九、甲方保证该荒滩荒山(林地)界线、四至与他人无任何争议。如因此发生纠纷，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如由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

十、甲乙双方必须信守合同。如甲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 万元、退还乙方承包荒滩荒山所付的全部价款，同时对乙方的治理投入和治理成果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如乙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款。

十一、如在承包期限内遇国家建设或进行其它开发建设需征用土地时，应首先从征地款中保障向乙方支付实际经济损失和未履行年限的预期利益损失。

十二、合同期满后，如乙方愿意继续承包经营，双方续签合同；如乙方不再承包经营，甲方对乙方的治理成果、经济投入合理作价归甲方，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不得拖欠。否则，此合同期限顺延至甲方将全部价款付清乙方后合同自行终止。

十三、甲乙双方如因作价款发生分歧，协商不成，须委托甲乙双方共同认可的中介机构进行评估作价，其结果对双方均

有约束力。

十四、此合同发生纠纷由 裁决。

十五、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公证处一份、乡人民政府备案一份，经公证处公证后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二00 年 月 日

## 山林承包合同书 山林承包合同实用篇五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_\_\_\_\_  
\_（以下简称乙方）

为了农业科学技术的推广，改变传统陈旧的农业耕作形式，培育和合理使用林木资源，加快荒山绿化，发挥森林蓄水保土、调节气候、改善环境作用，促进经济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经公开协商讨论同意，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签订本合同，共同信守。

### 一、土地的面积、位置

甲方经村民会议同意并报镇人民政府批准，将位于\_\_\_\_\_面积\_\_\_\_\_亩(具体面积、位置以合同附图为准)(土地类型)承包给乙方使用。土地方位如下：东起：\_\_\_\_，西至：\_\_\_\_，北至：\_\_\_\_，南至：\_\_\_\_。附图已经甲乙双方签字确认。



## 二、土地用途及承包形式

1. 土地用途为经果林种植和养殖及相关农业科技开发、推广、培训、服务。 2. 承包形式：个人承包经营。

## 三、土地的承包经营期限

1. 该土地的承包金为每亩每年人民币 元，承包金每年共计人民币 元。

1. 对土地开发利用进行监督，保证土地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合理利用，并使乙方取得土地承包经营权。

2. 按照合同约定收取承包金，在合同有效期内，甲方不得提高承包金。

3. 保障乙方自主经营，不侵犯乙方的合法权益，承包期间，如乙方需砍伐树木，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向有关主管部门申请办理采伐许可证。

4. 协助乙方进行农业高新技术的开发、宣传、褒奖、应用。

5. 按照合同约定，保证电路畅通，并无偿提供通往承包地的道路。

6. 按本村村民用电价格收取乙方电费。

7. 为乙方提供所在地村民的其他同等待遇。

8. 在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不得重复发包该地块，在承包期限内，如因承包范围出现土地纠纷，由甲方负责解决，若致使乙方遭受经济损失，由甲方按国家相关规定进行赔偿。甲方必须确保乙方在承包期内不受任何干扰。

##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和期限，有权依法利用和经营所承包的土地。
  2. 享有承包土地上的收益权和按照合同约定兴建、购置财产的所有权。
  3. 乙方在承包地范围内可以种植速生树种和其他林木、果树，并可以养殖家禽、家畜及鱼类等动物，但不得污染饮食水源和村民的住宿环境。
  4. 乙方对承包地有独立自主经营权、林木所有权、林木处分权和收益权，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涉。承包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所发生的一切债权债务由乙方独自享有和承担，与甲方无关。
  5. 乙方可在承包的土地上建设与约定用途有关的生产、生活设施。
  6. 在承包期内，乙方须按合同规定缴交承包款给甲方，并有权拒绝交纳除合同规定承包款外的任何其他非国家规定之费用。
  7. 保护自然资源，搞好水土保持，合理利用土地。
- 七、合同的转包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在不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的前提下，可以自主采取转包、转让、出租等方式实现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取得的收入全部归乙方享有，甲方不得对此主张任何权利。本合同转包后，甲方与乙方之间仍应按原承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乙方与第三方按转包合同的约定行使权利和承担义务。本合同转包后，因甲方的原因致使转包合同不能履行，给转包后的承包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

## 八、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1. 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约束力，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或者解除。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协议方可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2.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法定代表人或人员的变更，都不得因此而变更或解除本合同。

3. 本合同履行中，如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难以履行时，双方均不能追究对方的责任，但乙方必须及时将情况报告甲方，甲方应及早采取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协助恢复生产，并根据乙方的损失情况协商减免承包款。

4. 本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建设(或其他原因)征用该土地，征用相关赔偿费用为乙方所有，同时对于乙方所承包征用地上建物、树木及其他地上物等以实际评估价值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因乙方为提高土地生产能力而投入相应资本及人力，乙方有权获得相应的补偿，补偿金额为人民币十万元。

5. 如甲方重复发包该地块或擅自断电、断水、断路，致使乙方无法经营时，乙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其违约责任由甲方承担。

(1)、甲方的负责人、经办人变更；

(2)、甲方的名称改变、甲方分离或甲方与他方合并。

8. 承包期内，承包户主如去世，其家庭成员及继承人可以在承包期内继续承包。

## 九、违约责任

1. 在合同履行期间，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之以上约定，即视为违约。如甲方违约导致解除此合同，须付给乙方违约金人民币十万元、并退还乙方所付的全额承包费；如乙方违约，甲方不予退还乙方的承包费，并且解除此合同。

2. 乙方应当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足额支付租金。如超期缴交承包款，则按应付未付部分的日万分之四交付逾期付款违约金给甲方，直至付清应交的承包款为止。如超过6个月尚未付清应交的承包款，则视为乙方违约；如因甲方发包地手续不合法或因甲方发包地权属不清产生纠纷，致使合同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则视为甲方违约。

3. 因乙方为提高土地生产能力而投入相应资本及人力，无论甲方在合同到期前以任何理由收回该承包土地，乙方有权获得相应的补偿，补偿金额为人民币十万元，同时对于乙方所承包地上的建物、树木及其他地上物等以实际评估价值合理作价，作价款一次性付给乙方。

## 十、合同纠纷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如发生纠纷，由争议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辽源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章后生效。

十二、本合同未尽事宜，可由双方约定后作为补充协议，补充协议(经公证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三、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_\_\_\_\_份。

附 土地平面图

# 山林承包合同书 山林承包合同实用篇六

出租方：（村）民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xxx农村土地承包法》和《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出租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合同。

甲方将其受托的街道村个组农户约 ×亩土地（具体以实际测量结果为准，其中不包括机耕路、水泥路、渠道、墩头所占面积）（地名、四至、土地用途附后）出租给乙方从事农业生产经营。出租土地应属于家庭承包土地，出租后不得改变农业用途。

出租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出租价格为每年每亩 斤粳稻折算。粳稻价格按上年12月1日国家挂牌价计算为准。

租金按年分两次支付，上半年 月 日前支付50%，下半年 月 日前支付50%，支付方式为转账支付。如乙方不能按期足额支付租金，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负。

经双方协商，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履行保证金，金额

为 元/亩。履约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一次性支付，出租期满前，乙方无违约行为，转为最后一年租金，多退少补。

甲方应于 年 月 日之前将土地交付给乙方，甲方要积极做好矛盾协调工作，确保乙方能正常使用。

1. 甲方应该履行受托方的义务。如因乙方不向甲方履行出租合同义务而造成甲方不能履约时，依据甲方与委托方的委托合同而导致甲方承担的责任和损失，乙方应与甲方一起承担连带违约责任，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2. 甲方有权监督乙方经营土地的情况，并要求乙方按约履行合同义务。
3. 甲方有权在出租期满后收回土地承包经营权。
4. 出租期限内因自然灾害上级给予甲方核减或免除相关土地上的税费义务、核发的救灾款以及国家政策性惠农补贴、保险等，相关手续及责任利益分摊按如下约定履行：良种、农机购路补贴、以乙方为主体作为人的补贴归乙方所有，农业综合补贴、种植补贴等归农户所有。
5.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合同约定的标准交付出租土地，并要求甲方履行其他合同义务，同时因乙方经营等需要在承包期内转租转包的，必须经甲方严格把关认可，否则乙方不得转租转包。
6. 乙方不得改变租用土地的农业用途，否则甲方有权制止并解除合同。
7. 乙方在不改变土地农业用途，不打乱水系，不影响第三人生产经营和流转期满后保证复耕的前提下，对租用的土地有生产经营自主权。
8. 乙方必须管好、用好租用土地，增加投入以保持土地肥力，不得从事掠夺性、破坏性经营。要积极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不得焚烧秸秆，不得丢弃农业投入品的包装袋(瓶)以及其他违规排污行为等。
9. 乙方有权在承包土地范围内的机耕路两旁种植绿化并对该

绿化享有所有权，如乙方不能继续承包，需在合同到期前6个月内自行处理完。乙方可根据农业生产需要，在承包区范围内建设相应配套设施，但必须按照规定办理有关审批手续后实施。

10. 乙方在不改变土地用途，不打乱水系的前提下，乙方享有正常农业灌溉，其费用由乙方按当地同等价格支付。

11. 乙方享有租赁土地范围内水面的生产经营自主权，但不得影响农户的生产、生活。

1. 国家、集体建设需要依法征收征用、使用出租土地的，应服从国家或集体需要。

2、乙方在出租期限内如将合同约定其享有的部分或全部权利转让给第三者，需经甲方和发包方书面同意，并签订补充协议。

3、承租期内，如遇国家政策、法律法规调整，双方应按照新的政策、法律法规执行。

4、乙方具有下列行为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不按时交纳土地租金；

(2) 改变土地用途；

(3) 擅自转让、转租土地经营权；

(4) 其他严重违法、违约或损坏甲方(或委托方)利益的行为。

5、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要求终止合同，须提前6个月通知另一方。

合同期满如不继续承包的，乙方在承包期内所投入的固定资产

(包括苗木、附属用房、拖拉机、播种机、收割机等)、水电设施(抽水、送电设施)需在合同到期前6个月自行处理,合同期满乙方未做处理,无偿归甲方(或委托方)所有。

1、任何一方当事人违约,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违约按每亩500元保证金作为违约赔偿。如甲方违约,除退还履约保证金外,还应承担该保证金一年期的双倍利息(以当年同期人行贷款利率计算)。

2、因一方违约造成对方经济损失,违约方应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具体赔偿数额依实际损失情况确定(依据中介机构定损)。

因本合同的订立、生效、履行、变更及终止等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 2、3 种方式解决。

1、提请村民委员会、镇街农村土地流转交易服务所调解。

2、提请当地农村土地承包纠纷仲裁委员会仲裁。

3、向标的物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须经双方签字并经承包经营土地所在地乡镇农村土地流转交易服务所鉴证、备案后生效。

1、本合同中未尽事宜,可经甲乙双方共同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发包方和鉴证单位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山林承包合同书 山林承包合同实用篇七

乙方(流入方):

双方同意对甲方享有承包经营权、使用权的土地在有效期内进行流转,根据《合同法》、《农村土地承包法》xxx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公正、平等、自愿、互利、有偿的原则,经充分协商,订立本合同。

甲方同意将其承包经营的位于 县(市) 乡(镇) 村组亩土地的承包经营权流转给乙方从事生产经营。

甲方采用以下第转包、出租的方式将其承包经营的土地流转给乙方经营。

乙方不得改变流转土地用途,用于非农生产,合同双方约定。

双方约定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期限为 年,从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期限不得超过承包土地的期限。

甲方将承包的耕地亩、流转给乙方,该土地位于。

(一)乙方同意每 年 月 日前分次,按 元/亩或实物 公斤/亩,合计 元流转价款支付给甲方。

甲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流转土地交付乙方。乙方应于 年 月 日前将流转土地交回甲方。

交付、交回方式为。并由双方指定的第三人予以监证。

(一)按照合同规定收取土地流转费和补偿费用，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交付、收回流转的土地。

(二)协助和督促乙方按合同行使土地经营权，合理、环保正常使用土地，协助解决该土地在使用中产生的用水、用电、道路、边界及其他方面的纠纷，不得干预乙方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

(三)不得将该土地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再流转。

(一)按合同约定流转的土地具有在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允许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自主生产经营权，经营决策权，产品收益、处置权。

(二)按照合同规定按时足额交纳土地流转费用及补偿费用，不得擅自改变流转土地用途，不得使其荒芜，不得对土地、水源进行毁灭性、破坏性、伤害性的操作和生产。履约期间不能依法保护，造成损失的，乙方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三)未经甲方同意或终止合同，土地不得擅自流转。

有下列情况之一者，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一)经当事人双方协商一致，又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的；

(二)订立合同所依据的国家政策发生重大调整和变化的；

(三)一方违约，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四) 乙方丧失经营能力使合同不能履行的；

(五) 因不可抗力使合同无法履行的。

(一) 甲方不按合同规定时间向乙方交付流转土地，或不完全交付流转土地，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元。

(二) 甲方违约干预乙方生产经营，擅自变更或解除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由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应支付乙方赔偿金xx元。

(三) 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时间向甲方交回流转土地、或不完全交回流转土地，应向甲支付违约金元。

(四) 乙方违背合同规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向甲方偿付赔偿金元。

(五)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收回土地经营权。

1、 不按合同规定用途使用土地的；

3、 不按时交纳土地流转费的。

(一) 本合同在土地流转过程中，如遇国家征用或农业基础设施使用该土地时，双方应无条件服从，并约定以下第种方式获取国家征用土地补偿费和地上种苗、构筑物补偿费。

1、 甲方收取；

2、 乙方收取；

3、 双方各自收取 %；

4、 甲方收取土地补偿费，乙方收取地上种苗、构筑物补偿费。

(二) 本合同履约期间，不因集体经济组织的分立、合并，负责人变更，双定代表人变更而变更或解除。

(三) 本合同终止，原土地上新建附着构筑物，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处理。

- 1、归甲方所有，甲方不作补偿；
- 2、归甲方所有，甲方合理补偿乙方 元；
- 3、由乙方按时拆除，恢复原貌，甲方不作补偿。

(四) 国家征用土地、乡(镇)土地流转管理部门、村集体经济组织、村委会收回原土地重新分配使用，本合同终止。土地收回重新分配给甲方或新承包经营人使用后，乙方应重新签订土地流转合同。

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辖区的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方、乙方各一份，乡(镇)土地流转管理部门、村集体经济组织或村委会(原发包人)各一份，自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如果是转让土地合同，应以原发包人同意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年 月 日

## 山林承包合同书 山林承包合同实用篇八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xxx农村土地租赁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甲乙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合作的原则，现将甲方农村土地向乙方租赁事宜达成以下合同条款，以便共同信守。

### 一、土地基本情况

该块土地位于 县 乡村队，位置地名： ，东西长 米，东至 ，西至 ，南北长 米，南至 ，北至 ，土地面积： 亩。

### 二、承包期限、租金及支付办法

1、期限年，从 年至 年。

2、租金：粮食 斤/亩。 年/现金 元/亩。 年，合计：粮食 斤。年/现金 元。 年。

3、租金缴纳方式：于每年阳历12月31日前根据双方约定缴纳粮食/现金按年一次性足额缴纳。

### 三、双方权责

1、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租金按年向乙方收取，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向乙方随意增加/减少租金。

2、如遇地震、旱灾、冰雹等不可抗拒原因，导致乙方在承包土地上经济受损时，承包租金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3、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共同现场划定土地界线，甲方向乙方对该块承包土地界线进行交底。

4、承包期限内，乙方有责任对该块土地进行界线管理，不得由他人抢占，如遇地界纠纷及时向甲方反馈情况，由甲方协商处理。

5、承包期内如乙方原因无意向承包时，应在每年秋收春耕前向甲方提出请求，以便甲方合理安排与他人承包事宜，如乙方未及时向甲方提出退包请求，导致该块土地荒耕，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标准收取一年的粮食/租金。

6、承包期限内如乙方未按时交纳或未足额缴纳租金的行为，合同自动终止，甲方收回租赁土地。

7、承包期内如遇国家矿产资源开发或国家征收时，地上附着物赔偿属乙方所有，其他赔偿属甲方所有。

8、承租期满乙方有意续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享有优先承包权，双方协商承包事宜并续签承包合同。

9、承包期满乙方无意向续租，如数交还该块土地，并保证土地地界清楚，如有土地被抢占或缺损，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按照农村土地赔偿标准给予赔偿。

#### 四、违约责任

1、如果因国家政策调整或其他不可抗力，导致合同不能履行或合同不能实现的，双方均可解除合同，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2、承包土地仅作耕地使用，不可另作它用，如乙方违约，则合同自行终止，甲方有权收回土地，并罚没该土地上的所有附着物。

## 五、其他

1、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可向村民委员会协商解决或向靖边县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年 月 日